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相关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电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新亚电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新亚电缆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 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新亚电缆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60	27,084

以上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5 日